

证券代码：831873

证券简称：环宇建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2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具体以实际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59%。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筑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具体以实际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91%。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

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樊益棠、宋良、刘文革、周国勇、范永祥、朱峰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筑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樊益棠、宋良、刘文革、周国勇、范永祥、朱峰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8 年 9 月 30 日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 300 号环宇大厦 24 楼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凤林西路 300 号环宇大厦 24 楼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具体以营业执照为准）

法定代表人：宋良

控股股东：樊益棠

实际控制人：樊益棠、宋良、樊红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3,564,216,449.5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2,776,203,729.67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785,109,605.11 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7.97%

2023 年营业收入：2,374,675,230.48 元

2023 年利润总额：58,024,125.54 元

2023 年净利润：43,907,017.87 元

审计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2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筑友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分行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或等值外汇）及其利息、费用。担保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帮助控股子公司增强资金保障其日常性经营，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具有较好的信誉和偿债能力，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	-------	--------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46,520.00	60.6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8,169.543515	10.65%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46,520.00	60.65%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